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機關傳真：29387749

承辦人：陳瑞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9月6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08002796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附件一科技部函、附件二申請入口畫面、附件三本校博士後研究人員教學研究費敍薪參考表、附件四博士級研究人員試行要點、附件五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作業要點、附件六個人簡要研究計畫書odt

主旨：科技部公開徵求108年度補助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第2期線上受理申請時間自108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星期四）下午5時止，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教研、博士後研究人員及應屆博士畢業生。

說明：

- 一、依科技部108年9月4日科部文字第1080060195B號函辦理(如附件一)。
- 二、科技部為有效運用及公平分配延攬人才資源，善用高階人力智慧資本，俾利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後研究人員能於最佳時機參與研究計畫提升研究能量，特訂定旨揭要點。
- 三、依「補助延攬人文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試行要點」第三條第(二)項規定，得以隨到隨審申請方式提出者外，凡向人文司申請延攬博士級研究人員均須於規定之二期申請時程內（每年5月及10月）提出，續聘者亦同，非依前開要點規定期程內提出者，科技部恕不受理。
- 四、申請作業方式：
 - (一) 固定時程申請方式：
 - 1、第一期：每年五月一日至五月三十一日(自八月一日起聘為原則)。
 - 2、第二期：每年十月一日至十月三十一日(自次年一月一日起聘為原則)。

(二) 隨到隨審申請方式：

- 1、若為科技部人文司規劃推動計畫案之計畫主持人，且為配合計畫即時需求博士級研究人員者，得提出申請。
- 2、已獲補助之博士級研究人員因故於延攬期間提前離職，且所餘計畫執行期限仍達四個月以上者，得以隨到隨審方式申請遞補。

五、線上申請重點提醒：

(一) 受延攬之博士級研究人員如為應屆畢業者，得先出具下列文件向科技部提出申請：

- 1、受延攬人於國外就讀博士學位者，應提供國外大學出具口試及論文審查通過之臨時學歷證明文件。
- 2、受延攬人於國內就讀博士學位者，應提供經系所用印之博士學位考試委員審查通過證明文件及口試會議紀錄之臨時學歷證明文件。

(二) 申請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之申請入口畫面途徑(如附件二)。

(三) 有意申請者，務請於旨揭期限前備齊申請文件於科技部線上申請系統完成申請。如受延攬人為續聘者於申請時，須同時繳交前一期工作報告。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送達研發處，俾利備函彙送科技部提出申請。

六、隨函檢附「國立政治大學博士後研究人員教學研究費敘薪參考表」(如附件三)、「補助延攬人文學及社會科學類博士級研究人員試行要點」(如附件四)、補助延攬客座科技人才作業要點(如附件五)以及個人簡要研究計畫書(如附件六)參閱。

七、本案申請相關訊息請逕至科技部網站 (<https://www.most.gov.tw/>) 查詢參閱；申請如有疑義，請洽科技部聯絡人吳淑真副研究員，聯絡電話：(02)2737-7443。申請系統操作問題，請洽科技部資訊處，聯絡電話：0800-212-058，(02) 2737-7590~92。

正本：本校各院、所、系、中心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郭 明 政